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向各监事发出。

(二) 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以传签方式召开。

(三) 本次监事会会议发出表决票 3 份，收到有效表决票 3 份。

(四)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

(二) 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最高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 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

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年修订）》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行权数量730.2万股已行权完毕，公司总股本增加730.2万股。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行权数量77.35万股已行权完毕，公司总股本增加77.35万股。综上，公司注册资本、股份总数发生变化，注册资本由107,319.66万元变更为108,127.21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107,319.66万股变更为108,127.21万股。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内容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本次修订前	本次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7,319.66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127.21万元。
第八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或总裁担任。	第八条 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总裁担任。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07,319.66万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07,319.66万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08,127.21万股，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08,127.21万股。

本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时，一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可按有关审批、登记机关要求进行文字性修订，并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公司章程》及有关其他事项的登记备案等手续。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